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作为我,肯定分属老年群了。可你说怪不怪,我几乎从不在这个“群”里“冒泡”,和卧底特工无异。并且不时感到费解,我怎么活成老年了呢? 喏,“时刻准备着”“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青年团”、鲜艳的红领巾、闪光的团徽——其声其景,恍若昨日。一句话,我不喜欢老,甚至不喜欢同样老的人。

相反,我喜欢年轻人。打个比方,较之“夕阳红”,更喜欢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夕阳再红也转眼就暮云四合,夜幕降临。而早晨的太阳处于上升状态,穿云破雾,有一种气势之美。而这正是年轻人的写照。在课堂,在会场,尤其讲座座满了忽一下涌来要我在书上签名的时候,身前身后,那胀鼓鼓的活力,那热辣辣的喘息,那光闪闪的眼神,分明是青春因子的漩涡,而我这个老者正置身于漩涡的中心。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近青春者青春? 一种美妙的错觉,一种惬意的恍惚。

不过今天不说作为整体的年轻人,说个体,说前不久我认识的一个年轻人。

这学期开学不久,上海一所大学的学生会“私信”于我,希望我去做一场讲座,同时似乎怯怯地说学生会没什么Money(钱)。我回复无需Money,白讲也可。这倒不是纯属大方,放在别的老师身上也这样。你想,若是哪个学院或学校某个部门邀请倒也罢了,而学生会出面,基本不差钱的大学老师怎么好意思和基本差钱的学生就什么Money比划几个回合呢!

飞抵虹桥,两个男生携车接机。一个就

我怎么活成老年了呢

林少华

是和我联系的学生会干部,另一个据其介绍是我的“铁粉”。也是因为同坐后排座,一路上我和“铁粉”男孩聊个不停。男孩说他从初中开始看我翻译的村上春树。不仅我译的村上,我写的村上也看了。大二,专攻法律。我发觉我很快喜欢上了这个男孩。文质彬彬,眉清目秀,一侧脸蛋儿有个要鼓未鼓的“青春痘”,不时微微一笑,仿佛清溪出山的笑。借用村上的修辞,那是一张非常适合的笑脸。若非心性纯净的人是不会那么笑的。我不由得暗想,这么笑的人怕是不适合学法律当法官的。

男孩说他是从福建考来上海的,厦门人,说起厦门,我更加来了兴致,告诉他差不多半个世纪前出差厦门,在“鹭江宾馆”住了一个月,记得早餐吃的“泡姜”(腌制生姜)好吃得不得了——亮晶晶黄里透红,小灯笼似的,咬一口就一声脆响,好看好吃,从没吃过那么好吃的咸菜,也再没吃过。听得男孩也兴奋起来,“老师,我就是吃那样的泡姜长大的呀! 外婆家的,奶奶家的……”我又说大约六年前去厦门,遇见一位厦门诗人,对我说一次正在书店看我译的《挪威的森林》,发现身旁一个女生也从书架抽出一本《挪威的森林》看了起来。机不可失,赶紧转身搭讪,现在已经在鼓浪屿一加一等于三了,“林老师您是我们

的媒人啊!”说到这里,我趁机逗这个厦门男孩:喏,看同一本书能看出女朋友,看同一款手机可是未必的哟!“好,往下一定少看手机多看书——原来看书能看出女朋友。”男孩笑道,这回笑得好像没那么单纯了。我一拍胸脯,“你的女朋友包在我身上了!”

第二天下午他来学校招待所把我领去会场。一老一少,边走边聊。因为男孩姓梅,我告诉他北宋有一位大文豪叫梅尧臣——没准是你的先祖——以诗闻名,但词也写得好:“落尽梨花春又了,满地残阳,翠色和烟老。”随即老调重谈,一个人不懂宋词之美,那可真是亏大了,一定要读宋词!“一定一定!”他又笑了。笑得真好,让人动心。怎么回事呢? 为什么他的笑特别让人动心呢? 讲座开始后,他找一把椅子坐在讲台一侧,边听边低头做笔记。讲完学生排队要我签名,签着签着,忽然有一本《林少华的文学课》递到我眼前。抬眼一看,那个厦门男孩正微笑着往下看我。签完走出会场赶去下一站,男孩送我上车,默默递给我一个手提礼品盒:福建茶,“肉桂”,相当高档。

返程归来不久,在一家大网站发现那位男孩配图发的听讲笔记,开头一句为“何其有幸!”而我想说,遇到让人动心的年轻人何其有幸! 有幸之余,也有任务:“你的女朋友包在我身上了!”任务不轻,如何完成呢? 噢,有了,倘下次讲座有女生把《林少华的文学课》递来要我签名,我一定居中牵线,再当媒人! 书为媒!

我们走在前往秦岭鲁班寨的“牛道”上,进入一片潮湿的箭竹林,突然发现一行类似人的脚印,仔细一看似乎是在倒退着走。“大森林里处处有危险,这个人怎么胆大!”正在纳闷时,向导神秘地说,那是黑熊留下的,熊掌和人脚很相似。我们听了,面面相觑,原地磨蹭着。

黑熊于我们并不陌生,古人对它很崇拜,奉为熊神。只是后来,它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下降了,今天要说谁“熊样”,对方肯定不高兴。佛坪人称黑熊为熊、黑子、扒崖子,看似笨拙老态龙钟,动作起来却矫健灵巧。它是大力士,一掌能击断手腕粗的树,击毙一头大野猪。又是游泳高手和出色的潜水员,能像人那样站立行走,支起后腿直立起来,用前掌熟练地摘取果实。还是爬树好

贪吃蜂蜜的黑子

白忠德

手,比人上树要快,“噌噌”几下就能爬到树顶。天生一副近视眼,耳朵和鼻子却极灵敏,能辨别出三百米外发出的声响,鼻子嗅一下便晓得地洞里藏着狐还是獾。它的餐桌很丰富,特别贪吃蜂蜜,给自己惹来不少麻烦,甚至厄运。

黑熊食量大,喜爱甜食,尤其嗜好蜂蜜,总能准确找到蜂巢,常因捅了蜂窝被蜇得鼻青脸肿乱抓脑袋,一边狂奔,一边长嚎。这个揭了伤疤忘了痛的家伙,几天后肿一消,又会故技重演,宁愿挨刺,也要满足口腹之欲。万一被蜇得满脸浮肿,它就在地上滚擦以消肿。

向导的爷爷早年利用这个特点来诱捕黑熊。黑

熊敢在白天溜进村子找蜂蜜吃,蜂蜜不上其他部位,就往它的眼睛处涌。它一边用爪子抓蜜吃,一边不停地用掌拍蜂蜜。不久,熊掌沾着的蜂蜜便糊住了眼睛,啥也看不见,熊急得团团转。爷爷潜伏在附近,瞅着那个“人字斑”,只一枪便把它撂倒了。爷爷还在蜂蜜里掺上烧酒,熊舔食蜂蜜后很快昏昏欲睡。这时不用浪费火药,抡起木棍几下

就把它砸死了。爷爷还把装满蜂房的蜂桶背到熊经常出没的山林,打开桶盖,自己藏在大树上,静等黑熊上来,从未放过空。后来黑熊入了国家保护动物名单,再也没人招惹它们了。可它自己不争气,管不住嘴巴,偶尔就弄出丢命的惨剧,令人惋惜不已。一只黑熊瞄见悬崖缝隙有个野蜂巢,禁不住甜蜜的诱惑,小心翼翼地攀了上去,把前爪伸进蜂巢里抓蜜。缝隙太窄,伸过去的爪子翻转了一下,被卡在里边,抽不出来。急得乱蹦跹,身子便悬了空,吊在石崖上饿死了。保护站巡护员发觉了,动员村民帮忙,才把尸体揭腾下来,挖个坑埋了。

黑熊的远房亲戚大熊猫,以竹子为主食,而竹子



山河染秋色,诗心又逢秋 (中国画) 龚晓馨

糖分高,熊猫渐渐养成了吃甜食的习惯。那天早晨,太阳刚爬上山头,向导的大哥何大发去查看苞谷。苞谷长势好,棒子饱满,何大发暗自庆幸今年交了好运。返回时,眼睛无意间扫到地边一排排蜂箱,顿时火冒十丈,肺都要气炸了。蜂箱有七八十桶,是老何精心劳作的成果,此刻却被翻得七零八落,蜂蜜洒得到处都是,蜜蜂慌乱地“嗡嗡”飞舞。何大发心疼得直跺脚,绞尽脑汁苦想。周围有些杂乱模糊的脚印,散落在草丛里的黑白毛发,无不炸雷般提醒着他:“这一定是花熊秦秦(秦岭当地人对熊猫的另一称谓)干的,除过它还能有谁?”秦秦是只成年公熊猫,帅气呆萌,常年活跃在村庄附近,有时钻进农户搞破坏,偷吃稀饭

馒头,还把锅碗瓢盆摔得稀烂。有了这样的“劣迹”,也就怪不得老何过度联想了。

老何飞也似地跑回来,气冲冲地走进保护站院子,扯着李站长的袖子,大声嚷嚷着要求赔偿。李站长耐心听完他的“投诉”,来到现场勘察,低头细细察看,不放过一点蛛丝马迹,终于看出些端倪。脚印形状和大小不太像,可那些黑白毛发委实难以定论。

我向向导:“保护站赔了老何多少?”“赔啥呢,你想想啦!”“野生动物损坏了农民利益,保护区肯定得买单……”



行动大于思考

赵玉龙

爱默生曾说过:“行动大于思考。”很多人在年轻时曾经满怀希望地憧憬过自己的未来,想象自己未来的无限多种可能性。但是往往因为性格上的怯懦,没有去付诸行动,最终还是庸庸碌碌地过了一生。等到自己老了,又抱怨自己缺少一个付诸行动的机会,认为是外在的环境限制了自己的发展,这才真是怯懦又庸碌的自己了。

之一

一对年迈的作家夫妻。先生是位茶专家,出版过多部茶文化随笔集,夫人则是知名作家。二人邀请我们这些驻市作家到他们上海郊区的家中作客品茶。他们家住一楼,屋后有个小花园,雏菊在园中盛放,我数了数,园里还种了五棵果树。这对夫妇举止优雅,身形清瘦、动作矫健、精神矍铄、目光明亮,看上去气度不凡。他们显然很欢迎我们的到来。我们进门脱了鞋子,人太多,一时间把门厅都占满了。客厅里有张低矮的椭圆形根雕桌,桌上摆放着各种各样小巧的茶杯,待会儿我们要捧着这些杯子品茶。先生按照一套细致讲究的茶道仪式来备茶:注水、洗茶、续水,再将茶端给我们。我们一起举杯致意,说

“干杯”。

夫人向我们讲述了他们当年如何相遇、如何在第一次约会时闹出种种误会的往事。好在命运最终让他们结合在了一起。这两位老人身上仿佛散发着光芒,待人温柔又慷慨。先生带我走进书房,在翻译协助下,向我讲解了一件清代橱柜上各个装饰元素的寓意——清朝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个封建王朝。那一刻我忽然领悟到,世间没有什么事是偶然发生的,万物皆有其定数,该发生的事情总会在恰当的时机降临。但个人的意志也同样重要,没错,确实重要!

这两位神奇而充满魅力的老人,将他们身上的温暖光芒传递给了我们。

上海笔记二则

(瑞士)鲁道夫·黑斯勒

之二

今日简直是与猫邂逅不绝的一天。目之所及,皆有猫影。入户门的花园里,两只猫咪正静候着我。它们或沉思静坐于商店橱窗之中,或卧于店内堆积的货物之上,抑或是出现在咖啡馆里,甚至餐馆中也能觅其踪迹,还有随处可见各类大小不一的瓷制猫形摆件,有的抬起一只爪子,有时则是两只爪子齐举。人们对这小小猫科动物的喜爱崇尚之情,着实令人称奇。猫被视作近乎神圣的生灵,拥有治愈之力——吸纳负能量、缓解紧张情绪、破除魔咒,还可招来财富。

一位当地诗人告诉我,她会将偶然拾得的猫毛收集起来,存放在随身携带

的天鹅绒小袋里。人们满怀虔诚地宠爱猫咪,为其系上丝带、挂上铃铛,装在宠物笼里携它们前往公园,还会为它们按摩。猫象征着家庭和睦安康、独立的爱,以及没有执念的忠诚。我所轻抚过的猫咪,大多温顺可爱,还爱与人亲昵撒娇。在艺术博物馆中,陈列着一幅明代画作。画中,一位身着华丽丝绸长裙的宫女,微微俯身欣赏着画中前景处的两只猫咪。那两只猫紧紧相依,一只足银灰色的皮毛,另一只则长着橙色皮毛。那只虎斑猫正舔舐着自己的爪子。(杜海燕 翻译)

十日谈

外国作家看上海

责编:吴南瑶

1953年前后我十来岁上小学时,我的祖母不过60多岁吧。她生在晚清,嫁到我们山东东平县万家时,甚至没有名字,起初父亲万里身边的解放军叔叔都叫她万大娘,后来父亲把祖母带进北京,晚辈们也尊称她为“万老太太”了。

1954年初夏,新中国成立后第一次全民选举时,街道登记发“选民证”,追问她的姓名时,她笑咪咪地说:“俺姓牛!”那会儿我们才知道她姓名为“牛慧芳”。祖母牛氏万老太,不识字,是文盲。但她却很聪慧,我们教她识字,她很快记住了她的姓氏笔画,并真的写出“牛”字了。后来简化字“万”她也会认会写了。

大姑妈万云也就是她的大女儿,1955年从莫斯科留学回来,买了一台苏联的收音机,老太太很快学会了开关收音机并寻找新闻和戏剧频道了。大姑妈万云,虽是留苏学子,却被他的亲哥哥,也就是我父亲、当时北京市第一副市长万里命令不许到团中央工作,而必须下基层去北京国棉二厂的车间当支部书记,要强的大姑妈从基层干起,上世纪六十年代成为国棉二厂的党委副书记,改革开放后被北京市委任命为市工会副主席、市对外友好协会副会长。

我爷爷万金山在父亲15岁时在山西临汾一次对日激战中英勇牺牲了。当过连长的爷爷去世后家里的“大梁”断了,奶奶一个小脚妇女承担了家庭的全部重担。在苦难中把一儿两女拉扯大,而且都成为有信仰的中共优秀党员。我这个大孙子经常听奶奶“讲革命”呢! 这位小脚老太太用铿锵的浓重山东口音说:“在旧社会我们冻死迎风站,饿死不吭声。”她还常说,“有麝自来香,不必大风扬。”要求我们不必把老一辈荣誉挂在嘴上。这种豪言壮语出自一位大字不识的小脚老太太口中,这不能不让我们这些后辈震撼终生。

她不识字却觉悟高,让孩子们都去读书,她说:“不识字就像我一样在旧社会受苦受穷受累,一辈子为地主富人做牛马呢。”当时我们家为山东东平县城郊外一介贫民,没有一分耕田,只能在自己房前屋后开荒种菜糊口。爷爷牺牲后,这个小脚老太带领孩子们去拾地主家大车经过晃动下来的麦穗。听奶奶说,三夏麦收,奶奶每天早出晚归,竟然拾了八麻袋麦穗儿呢。三秋时,她一步一摇迈着小脚,带领子女拿着工具,赶到富人家去挖刚刨完尚藏在土深处的花生和红薯。她耳灵眼尖,尽力去捡拾刚割完高粱、黄豆等残存在地上很少的一点剩余果实,万家三个尚未成年的孩子如同黄嘴小雀张开大嘴,等待母亲烹调好各种杂食和野菜树叶。有时,他们还寻富人磨完豆腐后要拉去喂猪羊的渣子来充饥;春秋时,他们拾路人和瓜田中丢弃的西瓜皮、饭馆扔掉的菜帮,祖母在井水小河旁洗净再切好加上一把粗盐和几滴棉籽油就是全家最好的饭莱了。

父亲读不收学费的曲阜师范,两个姑姑都读到了小学。在党的领导和祖母的培养下,三个子女都先后成了我党党员和政府的优秀干部。东平县老家这个土砖破瓦泥墙中竟然诞生了抗战时期中共东平县第一个党支部呢! 当年的万老太太不知草房中儿子正在成立地方上第一个党组织,她无意中还在门口纳鞋底担任警卫呢。一个世纪后,我家祖宅旧址挂上了“山东省红色教育基地”的牌匾。

祖母的孩子们都成才了:二女儿万玲,2023年以91岁高龄过世了,她生前曾担任过北京市铁路局副局长,20岁时在成都嫁给了开国少将何正文(时任成都军区副司令),二女婿曾亲自从成都到京城接这个熬过大苦大难的老太太,她头回坐上了飞机去成都都养老。老太太乐得不找嘴,在军区大院她第一次喝上了当地名茶竹叶青! 她获得了成都军区司令员、开国上将贺炳炎送的一根百年老根的藤枝,贴的白胶布上写着:“贺炳炎敬赠万老太太”。老太太听警卫战士大声说:“可别撕下来,多光荣啊! 开国上将赠送的礼物呀!”

我上小学二三年级时的夏天,奶奶刚自己洗完脚,躺在竹床上纳凉。我坐在她旁边细细观看她的一双小

脚,四个脚趾整齐地被永远折弯了并紧紧并拢在一起,大脚拇指奇大无比,脚背显得出奇地高。我调皮地掐住奶奶的脚趾头:“奶奶裹脚时痛吗?”祖母说:“十个脚趾头都连着心呀! 怎么不痛?!”

祖母于苦雨凄风的1976年早春以83岁高龄辞世,当时是“文革”最后一年,他儿子万里正挨批斗,我这个大孙子在郑州炮兵学院刚入伍,竟未能赶到北京见祖母最后一面! 亲戚或余悲,他人亦已歌。死去何所道,托体同山阿。

谨以此文纪念去世近50年的老祖母。

小脚祖母万老太

万伯翔